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3-040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2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人

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332,731.85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7,355.10万元

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8,862.04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88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4.29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1 次；9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38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鸣，1997 年 6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 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宝荣，2014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伟，2010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 12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5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20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定价来确定。与上期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审查，并对其 2022 年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经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审计委员会决定提议董事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经审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十一届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在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高水准的履职能力。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十一届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